附件5

文博会配套文化活动认定考察评分细则

1、展场面积(5分)。最低要求1000平方米，1000-2000平方米得3分，2000-5000平方米得4分，5000平方米以上得5分。

2、环保、卫生等综合硬件条件(10分)。合格6-7分，良好8-9分，优秀10分，6分以下不合格。

3、影响力(10分)。国家级园区、基地10分，省级园区9分，市级园区8分，其他园区及单个企业作为申报主体的，依据其所获文化领域荣誉级别给分。例如，获评中国文化企业30强、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给10分，其他类推。

4、经营管理水平(10分)。根据承办单位经营管理主体是否明晰，管理团队的组成结构，日常管理是否规范，以及策划实施大型展会活动的经验等进行综合评分。合格6-7分，良好8-9分，优秀10分，6分以下不合格。

5、策划方案（主要活动）质量(15分)。重点考察活动的专业性、丰富性、创新些和可实施性。一般9-11分，良好12-13分，优秀14-15分。

6、有合理依据的预计交易情况(15分)。10亿元以上，13-15分；1-10亿元，10-12分；0.1-1亿元，7-9分；0.01-0.1亿元，4-6分；0.01亿元以下，1-3分；无交易不给分，须提供测算依据，重点考察招商招展工作造展情况。如果被认定为配套文化活动，文博会期间实际交易额不低于预计交易额的30%。

7、入驻文化企业参与度(10分)。以参与文博会活动的文化企业数占园区文化企业总数的比例为评分依据，参与度90%以上给10分，70%-90%给9分，50%-70%给8分，30%-50%给7分，30%以下不给分。

8、周边配套情况(10分)。根据周边交通、住宿等配套成熟度评分，很成熟得10分，较为成熟得8-9分，基本成熟得6-7分。

9、安全保障(15分)。优秀14-15分，良好12-13分，合格9-11分，9分以下一票否决。

**单项得分都合格，且总分在60分以上者，才有资格被认定为文博会配套文化活动。**

文博会配套活动认定考察评分表

申报单位：

|  |  |
| --- | --- |
| 项目 | 评分 |
| 展场面积(5分) |  |
| 环境卫生、活动场地等综合硬件条件(10分) |  |
| 影响力(10分) |  |
| 经营管理水平（10分） |  |
| 策划方案(主要活动)质量(15分) |  |
| 有合理依据的预期交易情况(15分) |  |
| 入驻文化企业参与度(10分) |  |
| 周边配套情况(10分) |  |
| 安全保障(15分) |  |
| 总分(100分) |  |

考察人： 日期：